

## 北京爱科迪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海鹰路 7 号 A 栋三层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仲顺年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3,083,6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9.96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 2018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及 2018 年经营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利润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：本年度不进行利

利润分配,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资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 上刊登《2017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 2018-013)及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 2018-014),具体内容参见上述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：续聘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员工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：公司已于2018年4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.neeq.com.cn 上刊登《股权激励计划（修订稿）》（公告编号2018-012），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083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建纬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。

律师姓名：吴颂德、黄鹏。

结论性意见：见证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北京爱科迪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上海市建纬（北京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爱科迪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北京爱科迪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5月11日